

醫療改革諮詢文件的意見如下：

- 既然，醫療涉及生死，便應該
- 將所有政府的遺產收益撥入醫療開支中，例如：

- ① 人死後而無人認領之遺產。
- ② 遺產官司之法庭收益堂費(如例如：龔如心之官司。)等。

這樣應該可減少市民負擔

